

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河北省总工会文件
河北省轻工行业协会

冀人社字〔2022〕241 号

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河北省总工会
河北省轻工行业协会
关于举办 2022 年全省行业职业技能竞赛
——第二届全国工业设计职业技能大赛
河北省选拔赛的通知

各市(含定州、辛集市)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总工会、轻工行业管理部门、轻工行业协会(联合会),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、总工会筹备组:

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系列重要指

示和致首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贺信精神,大力弘扬劳模精神、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,激励广大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、技能报国之路,培养更多工业设计产业高素质劳动者和高技能人才,根据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华全国总工会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关于举办 2022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——第二届全国工业设计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》(人社部函〔2022〕101 号)部署,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省总工会、省轻工行业协会决定联合举办 2022 年全省行业职业技能竞赛——第二届全国工业设计职业技能大赛河北省选拔赛(以下简称选拔赛)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组织管理

选拔赛为省一类职业技能大赛。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省总工会和省轻工行业协会共同成立选拔赛组委会,全面负责选拔赛的组织管理。组委会成员由主办单位领导及相关部门、单位有关负责同志组成,下设办公室和技术工作委员会,办公室负责选拔赛政策制定和统筹协调等工作。技术工作委员会设在省轻工行业协会,负责选拔赛组织实施工作。选拔赛承办单位、协办单位和具体比赛方式、时间、地点等将根据报名情况和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情况、对举办大型活动的要求另行通知。

各市相关单位共同成立参赛工作机构,负责组织开展本地区选拔和参赛事宜,接受选拔赛组委会的指导。

二、选拔赛赛项

选拔赛设玩具设计师(数字化设计与制造)、包装设计师(设

计+工程)、灯具设计师(工业设计)、工艺美术品设计师(漆器设计与制作)、室内装饰设计师(室内陈设与空间设计)、宝石琢磨工(宝石琢型设计与加工)六个赛项。

各赛项均设置职工组和学生组两个组别。玩具设计师、包装设计师、灯具设计师、室内装饰设计师和宝石琢磨工赛项各组别均为单人赛,工艺美术品设计师赛项职工组为双人赛、学生组为单人赛。

三、参赛对象

以各市(含定州、辛集市)、雄安新区为单位组队参赛,凡从事相关工作的企(事)业单位职工、自由职业者及相关专业全日制在籍学生,均可报名参加相应赛项和组别的竞赛。已获得“中华技能大奖”“全国技术能手”称号及在2021年各类竞赛中已取得“全国技术能手”申报资格的人员,不得以选手身份参赛。具有全日制学籍的在校创业学生不得以职工身份参赛。

四、参赛人数

玩具设计师、包装设计师、灯具设计师和宝石琢磨工每参赛代表队限报6支参赛队(职工组、学生组各3支),工艺美术品设计师和室内装饰设计师每参赛代表队限报4支参赛队(职工组、学生组各2支)。同一单位每赛项各组别限报2支参赛队。

五、选拔赛内容

选拔赛由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两部分组成。其中,职工组分别按照玩具设计师、包装设计师、灯具设计师、工艺美术品设计师、

室内装饰设计师、宝石琢磨工技师(国家职业资格二级)技能要求,学生组按照上述国家职业技能标准高级工(国家职业资格三级)要求,同时结合各赛项职业(工种)领域创新设计命题。重点考察参赛选手产品创意设计,设计软件应用,综合应用材料、结构、工艺、工具与设备的能力等。各赛项命题在上述要求的基础上,学习借鉴国家技能大赛相关赛项命题内容和考核评价方法。

选拔赛试题由组委会技术工作委员会组织有关专家统一命制。各赛项总成绩中,玩具设计师、灯具设计师和工艺美术品设计师赛项理论考试成绩占20%、实际操作成绩占80%;包装设计师、室内装饰设计师和宝石琢磨工赛项理论考试成绩占15%、实际操作成绩占85%。具体竞赛规程及要求由选拔赛组委会技术工作委员会另行通知。

六、选拔赛奖励

(一)选手奖励

1. 各赛项职工组单人赛项前3名、双人赛项前2名的选手,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核准后授予“河北省技术能手”称号。各赛项获得职工组决赛单人赛项第1名(双人赛项报名时排在第一位的主选手)且符合条件的选手(不含教师岗位),可在次年度按程序优先申报“河北省五一劳动奖章”。

2. 各赛项各组别单人赛项前3名、双人赛项前2名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按相关规定晋升技师职业技能等级,已具有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,可晋升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

能等级(本职业现行最高一级为技师的,不再晋升,学生组最高至技师)。单人赛项第4-10名、双人赛项第3-5名,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按相关规定晋升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,已具有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,可晋升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(本职业现行最高一级为高级工的,不再晋升,学生组最高至高级工)。

(二)其他奖项

1. 对获得各赛项各组别第1名的选手所在单位,颁发“冠军选手单位”证书。

2. 对各赛项各组别单人赛项前3名、双人赛项前2名选手的教练(每组参赛选手指定1名教练),颁发“优秀教练”证书。

3. 对贡献突出的承办、协办和技术支持单位,颁发“突出贡献单位”证书。

4. 对在组织工作表现突出的单位,颁发“优秀组织单位”证书。

5. 对在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个人,颁发“优秀工作者”证书,每赛项各2名。

6. 对在执裁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个人,颁发“优秀裁判员”证书,每赛项各2名。

各赛项各组别理论、技能双合格的选手可晋升高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。已获得“河北省技术能手”“河北省五一劳动奖章”称号的不再重复授予。获奖选手及获得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

能等级证书的比例原则上控制在全部决赛选手的 50% 以内。参赛选手少于十组(含十组)时,相关奖励政策降低一个层级执行。

七、有关要求

(一)各相关单位按照组委会的统一部署,认真做好选拔赛各项组织工作,积极争取地方财政支持,加强协调和指导工作,确保选拔赛活动举行。轻工行业管理部门、有关行业协会要高度重视,发挥轻工行业组织职能作用,把组织本次选拔赛作为加强轻工行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手段,紧密结合当地企业生产和院校教学实际,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人员报名参赛,并指定 1 名联系人,做好组队参赛工作,于 9 月 26 日前将参赛选手信息报送省轻工行业协会。

(二)各地要根据疫情防控要求,研究确定市级选拔赛时间、形式和规模,加强对竞赛全过程的管理,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,并依据选拔成绩确定参赛选手,组成代表队参加省级选拔赛。在省级选拔赛期间,要严格管理本参赛代表队选手及相关人员,遵守比赛各项规定。鼓励各地将选手赛前集中培训纳入补贴范围,由各地按标准落实职业培训补贴政策。

(三)各地要高度重视宣传推广工作,把选拔赛宣传推广作为宣传技能人才政策、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成就、增强社会各界对行业技能人才认同的重要内容,并及时向省级组委会提供选拔赛新闻通稿、比赛花絮、背景资料等文字、图片、视频宣传素材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(一)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联系人:韩瑞阳 田 琦

联系电话:0311—66908063 66908778

(二)河北省总工会

联系人:金明波

联系电话:0311—67569135

(三)河北省轻工行业协会

联系人:徐 磊

联系电话:0311—87821776

附件:1. 河北省选拔赛组委会名单

2. 河北省选拔赛选手报名表

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

河北省总工会



河北省轻工行业协会

2022年9月15日



附件 1

河北省选拔赛组委会名单

一、主 任

赵爱平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一级巡视员

凌存华 省总工会副主席(挂职)

张永增 省轻工行业协会会长

二、副主任

王 亮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处长

潘奇志 省装备制造和冶金工会主席

巩世剑 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主任

董少龙 省轻工行业协会秘书长

三、办公室

(一)主 任

王 亮 (兼)

潘奇志 (兼)

(二)成 员

金明波 省装备制造和冶金工会副主席

韩瑞阳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一级主任科员

四、技术工作委员会

(一)主 任

巩世剑(兼)

董少龙(兼)

(二)成 员

杜保鑫 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部长

田 琦 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副部长

徐 磊 省轻工行业协会主任

附件2

河北省选拔赛选手报名表

参赛项目													免冠照片 大小2寸				
姓 名					性 别												
出生日期					民 族												
户籍所在地					政治面貌												
人员身份					学 历												
职业（工种） 名称					职业资格 等级					专业技 术等级							
身份证号																	
工作单位/ 就读院校																	
通讯地址																	
邮政编码					手机号码												
电子邮箱																	
本人所在地区市 级人社部门或 行业意见	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	

